

中国共产党

桂林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

桂院党纪〔2023〕12号

关于开展2023年廉洁家访活动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，充分发挥家庭在党风廉政建设中的独特作用，深入推进廉洁文化和家庭家教家风领域清廉建设，结合《桂林学院2023年全面深化清廉学校建设工作要点及重点任务清单》的要求，现决定开展廉洁家访活动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家访对象

全校中高层管理干部

二、家访时间

2023年12月26日前完成

三、家访方式

可以采取上门拜访、电话访谈和座谈等形式

四、家访要求

(一)校党委书记对校领导班子进行家访，校领导班子对分管、联系单位正职进行家访；党总支书记、部门正职对所在单位副职进行家访。

(二)结合家访对象当前的具体工作和岗位性质，通过用心交流，鼓励家属监督被访管理干部八小时以外的活动，引导家属当好“廉内助”，用清廉家风守住廉洁底线，守护家庭幸福。

(三)向家访对象及家属赠送《习近平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论述摘编》《新时代家庭助廉》等警示教育书籍。

(四)廉洁家访要做好记录，填写桂林学院廉洁家访登记表；各党总支、各单位12月26日前将《桂林学院廉洁家访登记表》《桂林学院廉洁家访情况汇总表》填写完毕后签字盖章交至知善楼8209室，电子版发至 ljxyjjjc@gxljcollege.cn。未尽事宜请与纪检监察办公室尹倩文联系，联系电话：3690766。

- 附件：1.桂林学院廉洁家访登记表
2.桂林学院廉洁家访情况汇总表

中共桂林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2023年12月14日



附件 2

桂林学院廉洁家访情况汇总表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填表时间：

序号	家访人	家访时间	家访对象及职务	家访主要内容	家访建议	备注

注：请于 12 月 26 日前将《桂林学院廉洁家访登记表》《桂林学院廉洁家访情况汇总表》填写完毕后签字盖章交至知善楼 8209 室，电子版发至 ljxyjjjc@gxljcollege.cn。
联系人：尹倩文，联系电话：3690766。

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23 年 12 月 14 日印发